

福建宏达机械有限公司 食堂服务外包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FJHR2025070

项目名称：食堂服务外包项目

招标人：福建宏达机械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24

第四章 合同(参考文本) 3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注：本招标文件共 56 页（不含封面和目录），请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自行核对，如发现缺、损等情况，在领取招标文件当日应向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福建宏达机械有限公司的委托，对食堂服务外包项目的下述服务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提交密封的投标文件。

1、项目编号：FJHR2025070

2、招标标的名称：详见《招标标的一览表》附后

3、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及方式：

(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5 年 月 日至 2025 年 月 日（不含节假日）8：30～18:00(北京时间)。

(2)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①潜在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至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18 号恩特楼 A-402）现场填写《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

②潜在投标人应从本项目招标信息发布媒体（具体媒体详见本章第 7 条）下载《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并将填写完整的《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在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发送至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邮箱（fjhrzb@126.com），并致电代理机构确认。

注：投标人应选择上述两种方式中的一种获取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参与投标。潜在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中填写的公司名称应与投标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若投标人名称有变更的，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更名证明），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4、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应于[2025 年 月 日：]（北京时间）之前提交到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18 号恩特楼 A-403），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5、开标时间：[2025 年 月 日：](北京时间)；开标地点：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18 号恩特楼 A-403）。

6、投标人对本次招标活动事项提出异议的时限及提交的书面异议材料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23 条要求执行。

7、本项目招标信息发布媒体：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包括招标文件若有修改补充），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通过以下媒介发布通知，请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1) 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 (<https://ygcg.fjcqjy.com/>)；

(2)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3)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fjhongrui.com>)。

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或发布时间不一致的情形,应以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发布的为准。

8、招标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 翁先生 联系电话: 0591-63063916

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 0591-63063955

地址: 福州市仓山区螺洲镇刀石山路 8 号

9、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18 号恩特楼 A-402、403

邮 编: 350001

电 话: 18959173501、17750207868

项目联系人: 陈鹏辉

电子邮箱: fjhrzb@126.com

公司网址: <http://www.fjhongrui.com>

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杨桥支行

开户名: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号: 35001877607052505105

附: 招标标的一览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

合同包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投标保证金
1	1-1	C22040000 餐饮服务	食堂服务外包项目	2 年。具体起始时间以 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893800 元	28938 元

注:

1、投标人须按合同包投标,对同一个合同包内所有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不得仅对一个合同包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评标与授标以合同包为单位。

2、投标人须保障招标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招标人无关,投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责任与一切费用。如招标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投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须知前附表的项号内容与招标文件内容如有矛盾，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食堂服务外包项目 招标人名称：福建宏达机械有限公司 项目内容：详见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项目编号：FJHR2025070
2	3.1	合同包 1 资格标准： 1. 凡有能力提供本招标文件所述货物和服务的境内制造商或经销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投标人。 2. 投标人须提交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投标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代表若为法定代表人则无需提供）。 （3）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A、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若有）及其附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或者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B、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缴税证明。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投标人，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一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4）投标人须提供具备履行本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5）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的声明函原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投标人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项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现场查询。A. 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当日。B.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C. 信用记录的查询：由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D. 经查询，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届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7）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并承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未在景弘集团有限公司和福建宏达机械有限公司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内（格式详见第五章）。

（8）特定资格条件：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须提供证件复印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如因国家政策调整，国家有关行政部门有颁发新的食品方面许可证书的，应从其规定，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做出书面说明。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1. 投标人必须同时满足以上所有的资格要求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材料，所有提供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应属法定有效期内（因国家政策原因造成各类资格资质证书到期无法及时年审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中提供相关管理部门政策并进行书面说明）。若发生变更的，应按有关规定办理完变更手续后方可参加投标，并以发证机关核准的变更为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应是完整的、有效的、清晰的，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复印件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招标文件对原件、复印件未作要求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但若投标人提供注明“复印件无效”或“复印无效”的证明材料或资料的，则应在其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该证明材料或资料的

		原件（ <u>评标委员会将核对投标文件正本，未提供原件的证明材料或资料将导致投标无效</u> ）。
3	11.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个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效。
4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18 号恩特楼 A-403）。 接收人：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月 日 ：]（北京时间）
5		开标时间：[2025 年 月 日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18 号恩特楼 A-403）。
6	12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以投标人公司名义按银行转账、电汇等非现金方式(不接受现金、现金存款方式)形式提交。 (2) 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第一章“招标标的一览表”。 (3) 以银行转账、电汇等非现金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保证金于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以对公形式到达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上，并以银行提供的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为依据进行确认。 投标保证金未按前述规定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7		中标通知书： (1) 《中标通知书》的领取：由投标代表本人持服务费全额转账凭证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至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 (2) 若非投标代表本人领取，须携带服务费全额转账凭证、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中标人出具的《委托书》至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
8	附件 A	评标标准和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9	13.2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名，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		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以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具体标准如下：（0，50]万元：1%；（50，100]万元：0.9%；（100，500]万元：0.5%； 招标代理服务费专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杨桥支行；开户名：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账号：35001877607052505105】
11	串通行为情形及处置	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 （1）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3）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4）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5）投标人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报价：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 在评审现场，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存在上述恶意串通或串通报价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是否属于串通行为情形进行认定，认定属于串通行为情形的，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均无效并书面报告招标人。

12		废标条款：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3		重大偏差与细微偏差： 以下为重大偏差与细微偏差的条款，请各投标人认真审阅。 （一）重大偏差：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 2、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3、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若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认定为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细微偏差：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补正的程序和方法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18 条的规定执行。无法补正的，可在评审时对细微偏差做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认定。 评标委员会判定重大偏差、细微偏差是依据投标文件，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4	24	招标项目监督部门：福建宏达机械有限公司监事会

附件 A：评标方法

第一条 评标标准：评标工作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评议过程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第二条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第一阶段：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的技术商务文件进行评审，评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要求的投标人，并计算出各投标人技术商务部分的得分。

第二阶段：经第一阶段评选出的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要求的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评

标。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评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报价要求的投标人，并计算出各投标人价格部分的得分。

最后将两阶段相加汇总计算各合格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并按各合格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则其中投标总价低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按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列，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若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和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通过随机抽取确定中标候选人。

合同包 1 各评分项分值具体如下：

A: 技术部分评分 满分 65 分

B: 商务部分评分 满分 15 分

C: 报价部分评分 满分 20 分

各评委评分 A、B 部分分别取算术平均值为最终得分，A、B、C 部分得分在计算时均最多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综合得分为：A+B+C

序号	评标项目	评标权重	评价标准及方法
第一阶段技术、商务部分评标：			
一	技术部分评分（A 满分 65 分）		
A1	服务内容响应	26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第三章“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中各评审项的投标响应情况进行评分：以每一评审项为一项评审条款，共 20 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6 分； ①其中标注“★”的技术参数均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有负偏离或未响应的视为无效投标，共 9 项； ②未标注“★”的评审项，每负偏离或未响应一项的扣 1.3 分，共 20 项，扣完为止。正偏离不加分。
A2	食堂经营方案	3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食堂经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日常管理制度，②奖惩制度，③上岗前培训计划，④食品安全操作制度，⑤验收制度，⑥仓库管理制度、⑦留样制度，⑧备餐及供餐、烹饪加工，⑨各类特殊事件安全处置），由评委进行评分： 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各要点均有展开详细阐述、针对性强、可实施性高、切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 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针对性较强、可实施性较高，内容与要点相符且均有展开阐述，虽然没有特别具体但总体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2.85 分； 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仅有纲要、内容简略但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可实施性和针对性，虽未展开详细阐述但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7分；未提供方案或方案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明显错误、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A3	配餐方案	3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食堂特点结合实际用餐需求提供的配餐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配餐保障方式，②一星期菜谱及节日菜谱方案），由评委进行评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各要点均有展开详细阐述、针对性强、可实施性高、切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3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针对性较强、可实施性较高，内容与要点相符且均有展开阐述，虽然没有特别具体但总体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2.85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仅有纲要、内容简略但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可实施性和针对性，虽未展开详细阐述但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2.7分；未提供方案或方案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明显错误、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A4	食品安全保障	3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食品质量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食品质量控制；②质检、检测设备），由评委进行评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各要点均有展开详细阐述、针对性强、可实施性高、切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3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针对性较强、可实施性较高，内容与要点相符且均有展开阐述，虽然没有特别具体但总体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2.85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仅有纲要、内容简略但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可实施性和针对性，虽未展开详细阐述但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2.7分；未提供方案或方案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明显错误、不适用
A5	卫生保洁方案	3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卫生保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厨房、卫生间、后厨、餐厅、垃圾场等区域以及安排保洁时间节点安排）进行评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3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阐述（没有特别具体）但基本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2.85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但仅有纲要、内容简略，未展开详细阐述但基本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2.7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有缺漏、未提供或内容存在明显错误、内容明显不适用于本项目需求的均不得分。
A6	服务团队	1	6.1 根据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具有餐饮烹饪相关技能证书的得1分，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中任一月份由投标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若投标人为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公司可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承诺书（格式自拟） 】。所有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注：该评分项的人员不得重复评分。
		3	6.2 根据投标人拟派的服务团队人员中具有营养师证的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1人具有得营养师职业证书的1分，满分3分。 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中任一月份由投标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若投标人为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公司可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承诺书（格式自拟） 】。所有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注：该评分项的人员不得重复评分。
		3	6.3 根据投标人拟派的服务团队人员参加过政府部门或相关行业举办的关于食品安全培训的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1人参加过培训的得1分，满分3分。

			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中任一月份由投标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若投标人为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公司可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u>承诺书（格式自拟）</u> 】。所有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注：该评分项的人员不得重复评分。
		2	6.4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便于因考评或者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引起的需更换厨师（副厨）的情况，投标人拟派厨师（副厨）在满足招标文件的基础上，多配备一名具有中级及以上职业证书的厨师加 1 分，满分 2 分。 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中任一月份由投标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若投标人为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公司可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u>承诺书（格式自拟）</u> 】。所有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注：该评分项的人员不得重复，重复评分。
		1	6.5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便于因不可抗力因素引起的需更换面点师的情况，投标人拟派面点师在满足招标文件的基础上，多配备一名具有面点师加 1 分，满分 1 分。 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提供面点师职业证书及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中任一月份由投标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若投标人为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公司可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u>承诺书（格式自拟）</u> 】。所有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注：该评分项的人员不得重复评分。
A7	服务团队配备及岗位设置情况	3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合同包拟配的食堂服务团队方案（至少包含：①餐厅管理人员、②餐厅厨师的配备计划、③人员岗位分工）进行评审：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各要点均有展开详细阐述、针对性强、可实施性高、切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针对性较强、可实施性较高，内容与要点相符且均有展开阐述，虽然没有特别具体但总体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2.85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仅有纲要、内容简略但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可实施性和针对性，虽未展开详细阐述但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7 分；未提供方案或方案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明显错误、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A8	设备设施维护方案	3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设备设施维护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对招标人现有设备和厨具等资产保护的措施，②设备设施维护、保养、修复、保全计划）进行评审：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各要点均有展开详细阐述、针对性强、可实施性高、切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针对性较强、可实施性较高，内容与要点相符且均有展开阐述，虽然没有特别具体但总体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2.85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仅有纲要、内容简略但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可实施性和针对性，虽未展开详细阐述但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7 分；未提供方案或方案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明显错误、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A9	人员培训及档案管理	3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食堂工作人员培训计划（定期专业技能、食品安全教育、文明服务意识、仪容仪表等专门培训培训记录表以及培训现场实景照片及档案的建立与管理完备性）进行评审：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各要点均有展开详细阐述、针对性强、可实施性高、切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针对性较强、可实施性较高，内容与要点相符且均有展开阐述，虽然没有特别具体但总体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2.85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

			漏项、仅有纲要、内容简略但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可实施性和针对性，虽未展开详细阐述但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7 分；未提供方案或方案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明显错误、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A10	垃圾分类服务方案	3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合同包提供的垃圾分类服务方案（至少包含：①垃圾分类和清运内容、②工作目标、③分类流程内容）进行评审：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各要点均有展开详细阐述、针对性强、可实施性高、切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针对性较强、可实施性较高，内容与要点相符且均有展开阐述，虽然没有特别具体但总体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2.85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仅有纲要、内容简略但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可实施性和针对性，虽未展开详细阐述但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7 分；未提供方案或方案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明显错误、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A11	档案管理方案	3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合同包提供的档案管理方案（至少包含：①档案管理范围、②档案管理职责、③档案管理流程）进行评审：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各要点均有展开详细阐述、针对性强、可实施性高、切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针对性较强、可实施性较高，内容与要点相符且均有展开阐述，虽然没有特别具体但总体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2.85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仅有纲要、内容简略但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可实施性和针对性，虽未展开详细阐述但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7 分；未提供方案或方案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明显错误、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A12	食堂消防安全处置预案	2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合同包提供的食堂消防安全处置预案（至少包含：①工作人员消防职责组织的培训、②组织演练计划、③消防器材使用培训、④消防安全检查、确保食堂消防安全达标方案），由评委进行评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各要点均有展开详细阐述、针对性强、可实施性高、切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2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针对性较强、可实施性较高，内容与要点相符且均有展开阐述，虽然没有特别具体但总体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1.85 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仅有纲要、内容简略但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可实施性和针对性，虽未展开详细阐述但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7 分；未提供方案或方案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明显错误、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各投标人的技术部分得分 $A=A1+A2+A3+A4+A5+A6+A7+A8+A9+A10+A11+A12$			
二	商务部分评分（B 满分 15 分）		
B1	投 保 情况	2	1. 根据投标人承诺，中标后或者签订合同前为本项目投保的公众责任险保额情况进行评分： ①100 万元＜保险保额≤200 万元得 0.5 分； ②200 万元＜保险保额≤300 万元得 1 分； ③保险保额＞300 万元得 2 分，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的则本项不得分。
		2	2. 根据投标人承诺，中标后或者签订合同前为本项目投保的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情况进行评分： ①100 万元＜保险保额≤200 万元得 0.5 分； ②200 万元＜保险保额≤300 万元得 1 分； ③保险保额＞300 万元得 2 分，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的则本项不得分。

		2	3. 根据投标人承诺, 中标后或者签订合同前为本项目投保的员工意外伤害保险保额情况进行评分: ①100 万元<保险保额≤200 万元得 0.5 分; ②200 万元<保险保额≤300 万元得 1 分; ③保险保额>300 万元得 2 分, 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未提供的则本项不得分。
B2	业绩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由投标人独立完成的与本次同类型项目(同类型范围是指至少包含食堂经营服务)业绩情况进行评分, 每提供一份业绩证明材料得 1 分, 满分 3 分。 注: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业绩证明文件, 每份业绩须同时提供①中标(成交)公告【提供相关网站中标(成交)公告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②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③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④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招标人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 注: 同一业主单位出具的满意度证明只计算一次。评委会将保留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予以核查的权利; 评标过程中如发现填报不实, 本项不得分;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本项有虚假者, 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进行相应的赔偿。
B3	满意度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由投标人独立完成的与本次同类型项目(同类型范围是指至少包含食堂经营服务)业主满意度评价情况进行评分, 每提供一份服务满意度评价为满意的(或好或优或同等评价)证明材料的得 1 分, 满分 3 分。须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复印件及加盖业主公章的满意度评价证明, 否则不得分。注: 同一业主单位出具的满意度证明只计算一次。本项与 B2“业绩”评分项为同一项目的不重复计分。评委会将保留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予以核查的权利; 评标过程中如发现填报不实, 本项不得分;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本项有虚假者, 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进行相应的赔偿。
B4	无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承诺	3	根据投标人提供承诺, 承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止, 投标人的公司或其分公司或其分店, 均未因商品质量、服务等问题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国家行政机关查处或媒体通报的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否则不得分。注: 不含招标文件前述规定的资格条件情形。
各投标人的商务部分得分 $B=B1+B2+B3+B4$			
第二阶段报价部分的评标:			
C	报价部分评分	20分	报价分计算公式 $C=(\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有效投标报价}) \times 20$ 由此算出各个通过报价审查的投标人报价部分得分(计算分数时保留至小

	(C 满分 20 分)	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注： (1)C为各投标人报价部分得分； (2)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总价报价； (3) 有效投标报价=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总价报价；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 A+B+C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和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2.3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4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5 “货物”系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货物、配件、材料、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施工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详见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 项号要求。

3.2 投标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投标代表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主要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招标内容及要求
- (4) 合同（参考）
- (5) 投标文件格式（技术商务部分格式和报价部分格式）

5.2 除非有特殊需要，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本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有设施、配套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若对以上情况要求了解，经招标人同意后，可以到使用地考察，否则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有效签署的原件并加盖公章，拒绝传真、电邮、电话形式等其它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15 个日历日，则需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招标文件，应在原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子邮件等形式予以确认。该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未确认或逾期确认的，视为已知悉更正公告内容。

7.2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投标邀请中注明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该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无效。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投标人可对招标标的一览表所列的全部合同包或部分合同包进行投标。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个合同包只能有一个报价。

9. 投标文件语言

9.1 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必须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投标人投标时提供的中文译本、翻译机构及翻译人员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中文译本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认定为该项资格或技术商务的证明文件/材料无效，即该项资格或技术商务要求不符合。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技术商务部分应包括下列部分：（单独编制、胶装成册并密封）

一、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函

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3、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4、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

4.1 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4.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3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4 声明函及承诺函

4.5 投标人廉政承诺书

4.6 招标服务费承诺书

4.7 投标保证金复印件

4.8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二、技术商务部分

1. 标的说明一览表

2.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3. 商务条件响应表

4.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

10.2 报价部分应包括下列部分：（单独编制、胶装成册并密封）

1. 开标一览表

10.3 特别提示：

（1）本项目实行两阶段评标。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由技术商务部分和报价部分两部分组成，投标人必须将技术商务部分和报价部分分别单独胶装，密封投标，且技术商务部分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的信息，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文件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 项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效。

11.2 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6 项要求的投标保证金。

12.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投标保证金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2.5 未按规定缴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12.6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以外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2.7 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予以退还。

12.8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9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中标人未能做到按本须知第 22 条规定签订合同；

(3)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4)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给招标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3. 投标文件的格式

13.1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封装要求：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中第五章第一册“技术商务部分格式”和第二册“报价部分格式”要求规定的内容分别编制和单独胶装投标文件：应编制封面、目录、页码，数量为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投标文件一份（电子投标文件以U盘形式提交，内容为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正本、报价部分正本经授权代表签名盖章后的PDF扫描件）。正本必须用A4幅面纸张打印。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正、副本均须胶装成册，并加盖骑缝章(或每页盖章)。封面须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2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在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出现签名和盖章的相应处签名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名，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3.3 本次招标货币为人民币。

13.4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材料，该材料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3.5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投标人公章。

13.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校正章。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投标无效。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用密封袋（箱）密封，密封袋（箱）的封装要标准、封口处要贴封条并盖投标人公章，密封袋（箱）上应标明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所投合同包号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14.2 封条上应注明“于 年 月 日 午 （北京时间）之前（指投标邀请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未按前述 14.1 及 14.2 条规定进行密封或标记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4.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

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4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4.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

14.7 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参加投标的各合同包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五、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 开标、评标时间

1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15.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15.3 开标时，由招标人监督人员或投标人推荐代表或投标人授权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各投标人授权代表进行投标文件密封性检验与签名确认。对符合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报价部分正本当场逐一拆封，由开标会主持人宣唱并记录各投标人的报价，唱标内容为“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的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作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签名确认。

15.4 开标大会唱标结束后，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对本公司的唱标报价给予签名确认。

15.5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及开标记录若有异议，须以书面形式当场向开标会主持人提出，否则视为对本次开标过程及开标记录予以认可，投标人不得在开标以后以各种事由就本次开标过程及开标记录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任何异议和要求。

15.6 投标人代表未参加开标会或未对唱标报价给予签名确认的均视为认可开标结果。

16. 评标委员会

16.1 招标人根据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为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评审专家不能少于三分之二。在开标后的适当时间里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异议、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16.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现在或者在招标活动发生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雇佣关系；
- (2) 现在或者在招标活动发生前三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财务顾问、法律顾问或技术顾问；

- (3) 现在或者在招标活动发生前三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是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及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之间存在其他影响或可能影响招标活动依法进行的利害关系。

17. 投标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以及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进行。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投标人任何试图影响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无效，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17.1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其他关于“投标报价”的内容有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投标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其投标无效。

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 资格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投标无效。

17.3.2 符合性检查。

17.3.2.1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招标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无效。

17.3.2.2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分为报价部分和技术商务部分的；或技术商务部分出现报价内容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本章第 13、14 条规定要求进行编制、胶装、标记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的；或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签名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6) 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7) 投标人未按规定进行报价；
- (8) 一个投标人不止投一个标；
- (9) 投标文件组成或份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10)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11)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 (12)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 (13)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 (14) 属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无效投标条款或标注“★”条款的；
- (1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但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材料的真实性出具相关证明。

18.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2 对投标描述和证明材料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并以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为准进行评审。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按要求进行澄清的，招标人以澄清内容为准进行验收；投标人未按要求进行澄清的，招标人以投标描述、证明材料中有利于招标人的内容进行验收。

19. 比较与评价

19.1 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

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19.3 若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按评标委员会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评标委员会将按比较与评价最优在先原则，排列评价顺序，根据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19.5 在评标期间，若出现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投标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单位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19.6 串通行为情形及处置详见本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7 其他要求事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的评审评标委员会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认定。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六、定标与签订合同

20. 定标准则

20.1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20.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按招标文件确定评标标准、方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0.3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1. 中标通知

21.1 评标结束且评标结果经招标人确认后，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

21.2 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若无异议，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时间不少于 10 日。同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1.3 中标结果公告同时作为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通知除中标人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

21.4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5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1.6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以原缴交方式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以原缴交方式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22. 签订合同

22.1 招标人、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参考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以抵偿对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招标人逾期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按有关规定处理。

22.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 合同履行过程中，招标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23. 异议处理时限及要求

23.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或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本章 23.2 条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并提供证明材料；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异议后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23.2 提出异议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①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②对开标有异议的，必须在开标现场提出，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得对开标环节提出异议。

③对评标结果提出异议的，必须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提出。

④对中标结果提出异议的，必须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提出。

23.3 投标人提出异议的, 应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提供授权函）签署、加盖公章的书面异议书（函）原件（拒绝传真、电邮、电话等其它形式）并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送至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原件进行核查, 投标人若无法提供原件或与原件不符的,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接收异议书（函）。异议书（函）须包含具体的异议事项, 并列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依据、理由及相关证明材料, 异议事项若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 投标人必须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交异议的,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接收受理。

23.4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第四十四条、第五十四条等规定作出答复。

24. 招标项目监督部门

24.1 由招标项目监督部门派员对本次招标活动的全程进行监督。

24.2 投标人如对招标活动有异议, 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向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招标项目监督部门投诉。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1、本项目为福建宏达机械有限公司食堂服务外包项目。

2、投标人的报价应是包含人员工资、福利、税金、管理费、利润、通讯设备、服装、安全装备等一切与项目相关的费用，招标人不再承担任何费用。投标人报价时还要考虑到合同中可能出现的索赔和变更，投标人的报价在合同期内不因市场或其他因素变化而调整。

★3、本章“二、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标识“★”内容及“三、商务条件”项下内容，均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有负偏离或未响应的视为无效投标。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下内容均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一）要求中标人拟派专业的团队人员为招标人提供全年的伙食保障，做到全年无休，随叫随到。招标人仅在合同期间提供免费的住宿（合同期间招标人仅提供三间普通宿舍，若住宿无法满足的，中标人自行解决）；关于拟派人员的伙食问题，中标人可自行解决或中标人选择缴纳伙食费用给招标人。伙食费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之前缴纳，全年缴纳伙食费：按每人每年5000元计算，共计85000元/年，一年一交。

（二）服务要求：

★1、负责早餐约250人，午餐约400人，晚餐约200人的供餐、打菜、值班人员送餐打包装卸等餐饮服务。注：考虑到用餐人员的数量存在不定性因素，故在满足供餐人员基础数值的情况下再保障20%浮动人员的供餐量。

（评审项1）2、协助招标人主副食品采购计划、成本核算、食谱安排、饭菜制作、食堂相关设备维护保养和食堂一、二楼卫生清理工作。

（评审项2）3、负责节日加餐和临时接待工作。

（评审项3）4、负责公司职工就餐后餐具的清洗和消毒工作。

★5、负责留样和待检测防食物中毒工作。

（评审项4）6、负责食堂管理人员交待和食堂保障任务相关的其它工作。

（三）人员配备要求：

★1、配备工种包括项目经理（1人）、厨师长（主厨）（1人）、厨师（副厨）（2人）、面点师（2人）、丁板（2人）、收银员（1人）、杂工及服务人员（8人），所有人员均需持《健康证》上岗。

★2、配备厨师长（主厨）1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且具有≥5年厨师长（主厨）工作经验{须提供投标人与其签订的劳务合同或附用人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材料中必须体现厨师长（主厨）岗位，若同一年度提供多份年限证明材料的，以年限最长的为准}；厨师

（副厨）2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面点师2人具有职业证书。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中提供相关证书进行佐证。

（评审项5）3、项目经理：要有相应岗位的文化知识水平，对本项目每个岗位的工作要熟悉且具有一定的从业经验，负责团队全面管理、纪律整顿等，统筹安排服务团队人员工作，协调沟通食堂相关事宜，确保服务团队工作有序运转，协同配合。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在岗率达到90%及以上。

（评审项6）4、厨师长（主厨）：协助招标人对厨师及服务人员管理、成本核算、订菜谱、开菜单、客餐制作，定期推出新菜品。满足午餐10个菜（4个荤菜、2个半荤、4个素菜）；晚餐6个菜（2个荤菜、1个半荤、3个素菜），基本保证两周内菜品不重复。每日食材验收及制作菜品验菜，把控食材、菜品的新鲜度等工作。

（评审项7）5、厨师（副厨、捞化）：主要负责菜品制作、小菜腌制、烹调等工作。

（评审项8）6、面点师：其中有一名面点师可做西式糕点，中式面点师能制作馒头、包子、花卷、油条、米糕等10种以上面食，能够满足公司职工日常面食要求。西式面点师能制作面包、蛋糕等10种以上糕点，能够满足公司职工日常糕点要求。每天中、西面点各不少于两种，且不重样。

（评审项9）7、丁板：主要负责切菜、配菜工作。

（评审项10）8、杂工、服务员：主要负责洗菜、做饭、分菜、收费、洗碗和做卫生等工作。注：其中杂工、服务员中不少于3人的年龄在45周岁及以下，洗菜大姐及服务人员不得超过55周岁。

9、收银员：女性，年龄在35周岁以下，身高160cm以上，形象气质佳。服从配合厨师长的相关通知接待及收银服务。

（四）工作要求：

★1、中标人应了解招标人食堂的管理要求，中标人所派管理人员、主厨等主要岗位人员必须固定，如有调换必须报备，且更换人员的能力不低于原先的人员，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在保障期间，项目经理必须驻点管理。遇特殊情况（如接待、会议等）需增加服务人员时，中标人应无偿提供保障。

★2、供应保障能力：根据招标人下一步业务需求，就餐时间根据干职需求现场制作面食等，满足干职不同订餐、订购需求、现场炒菜、捞化等各类菜品及面点制作。并根据招标人的建议不间断的更换菜品制作。中标人须按招标人提供的食谱供应。所供膳食成品如油条、油饼、包子、馒头、面包糕点等必须由中标人自行生产。

（评审项11）4、食堂需制定菜单，荤、半荤、素菜所占比例为4:2:4。并在规定的开饭时间内保证分批及时供应，每周需提前制定菜单，两周内菜单品种和制作工艺不重复。晚餐应提

供多样化的捞化，例汤品种每周至少更换 3 次。遇临时公务接待，招标人提前一小时通知用餐人数及供餐标准，中标人应无条件完成供餐任务。

（五）设备配置与检查

（评审项 12） 1、招标人提供现有的场所和设备、设施，详细设备、设施清单在签订合同时清点确认。此外还需要承担食堂消防器材配备、服从消防安全检查、确保消防安全达标。

（评审项 13） 2、中标人需在招标人提供的电容量范围内设计配备用电设备，并将设备清单报招标人核准。在餐厅内要加用电设备必须经招标人有关部门审批，不能随便增加大功率电器。

（评审项 14） 3、中标人应定期对食堂设备、厨具用具、冰箱、热水器等进行全面检查，并配合协助招标人管理部门对以上设备进行抽查，对损坏的物品设备及时上报招标人，由招标人安排人员进行维修，如为中标人人为损坏的由中标人自行承担维修和购置费用。

（评审项 15） 4、管理期间，中标人免费使用招标人的设备、厨具等，中标人要做好防火防盗、用电安全工作，因中标人管理不善发生短少、损坏、被盗的，均需照价赔偿。若需添置其他设备和用具，经招标人同意后由招标人负责购买。

（六）其他服务要求

★1、中标人服务期间必须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和《餐饮卫生要求》等有关规定及要求，严防食物中毒和消防事故的发生。

（评审项 16） 2、中标人派驻的所有工作人员必须经过体检合格，有健康证、依照规定取得食品卫生安全知识及相应岗位技能培训合格证，有一定餐厅工作经验。工作人员在工作场所不允许抽烟，不留长指甲，在工作场所须统一着装。佩戴围裙、一次性手套、口罩、帽子，达到国家规定的卫生标准。

★3、中标人需配合招标人做好食品台账，必须按照规定每日做好留样、留存留样记录，严格执行食品卫生安全的有关规定。

（评审项 17） 4、中标人应建立厨房设备耗损及消毒次数、时间等情况的记录，以备查验。

（评审项 18） 5、招标人提供相应水、电保障；中标人需进行节约能源的管理，不得发生长明灯、长流水等浪费行为。

（评审项 19） 6、中标人必须严格遵守招标人的作息时间和一切规章制度，合理安排菜品，能为因特殊情况延长工作的人员预留（保温）饭菜或点心，确保人员就餐。

（评审项 20） 7、中标人每日必须对食堂内外卫生进行清扫，及时清理垃圾。对餐饮器具进行清洁、消毒。招标人提供的酱油、醋等调料及牙签、洗洁精等保洁品，中标人应本着厉行节约的态度、妥善保管。

★三、商务条件（以下内容均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有负偏离或未响应的视为无效投标）

序号	类型	要求
1	服务时间	2 年。具体起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	服务地点	福州市仓山区螺洲镇刀石山路 8 号。
3	服务条件	招标人依据考核情况进行验收，具体考核办法详见招标文件“职工食堂服务外包日考评汇总表”。
4	是否邀请投标人参与验收	否
5	履约验收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本章“职工食堂服务外包日考评汇总表”。
6	合同支付方式	根据考核情况，支付当月的服务费用。注：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每笔款项时，中标人均应向招标人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7	履约保证金	缴纳，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 说明：中标人需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中标人以银行转账、支票、银行无条件支付保函（保函的有效期覆盖合同履行期内）等形式向招标人缴交，如中标人未按合同有关规定履行其义务，招标人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该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合同约定全部事项履行完毕、中标人无违约情形的情况下，由中标人提出退还履约保证金申请，招标人在收到中标人申请文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其他商务要求

8、违约责任

8.1 解除合同违约责任

签订合同后因中标人任何违约行为导致本项目合同无法正常继续履行或提前终止，招标人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中标人还应支付本项目合同价款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招标人可以从应支付合同款项中扣除。

8.2 逾期提交发票等材料违约责任

中标人须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结算对账并将合法有效发票及相关材料送达招标人指定部门，如因中标人原因未及时提供发票等相关材料的，每逾期 **1** 天，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 元，如延迟超过 **10** 天以上（含），招标人有权不支付当月结算费用且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8.3 分包转包违约责任

中标人不得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如发现经查实，招标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中标人还须支付招标人本项目合同金额 **10%** 的违约金。

8.4 日常服务中的违约责任

8.4.1 经医院诊断及卫生防疫部门确认，因中标人的原因造成招标人人员在食堂就餐中毒，导致3人及以上接受治疗的；除赔偿相应的住院医疗费用外，中标人应支付招标人违约金 10000 元。

8.4.2 中标人所有工作人员（拟派人员与其投标文件中的人员一致）必须于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到岗到位，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人员数量不够，每少1人/天（不足一天的按一天计算）的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支付 500 元违约金。如超过1个月人员仍无法到位或因人员缺岗导致招标人职工用餐问题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不退还履约保证金。中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若中标后与现场实际进场人员不相符，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不退还履约保证金。若有替换的人员，须以书面形式报给招标人，且替换的人员要求不得低于原有人员，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替换，替换人员也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执行。

8.4.3 中标人所有工作人员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餐饮服务业卫生标准，统一着装，佩戴围裙、一次性手套、口罩、帽子等，如发现1次违规行为，招标人口头批评并要求中标人整改，如中标人接到整改通知一周后仍不整改或整改了但仍达不到要求的，每次按 500 元支付违约金。

8.4.4 未经招标人同意擅自停工导致职工食堂伙食无法正常供应的，中标人须支付招标人违约金 15000 元，违约金直接从当月服务费中扣除。如因中标人原因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招标人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8.4.5 服务期结束时中标人要保证招标人提供给中标人使用的所有设备和设施完好无损。如有缺损，中标人须承担经济赔偿。

8.4.6 除上述违约条款外，中标人发生其他违反采购文件以及本项目所签订的合同条款的，视为中标人违约，每违约一次，中标人须支付招标人 1000 元的违约金。

8.4.7 招标人管理人员每天负责对劳务外包人员服务情况进行考核，主要考核内容包括人员到岗情况、人员着装情况、持证上岗情况、服从管理情况、制订菜谱及合理开支情况、饭菜品种质量情况、工作区卫生情况和就餐人员投诉情况等，考核中每发现有本条款中任意一种情况的，一次不合格的处罚扣款 100 元。

8.4.8 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安全卫生事故或相关部门检查不合格，中标人须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发生较大安全和卫生事故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自行承担经济损失。

8.5 诉讼相关费用承担

若因中标人未履行本项目合同项下义务导致招标人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的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均由中标人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8.6 违约金直接从应付的服务费用中扣除，不足的由中标人另行支付。

9、违约终止合同

9.1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遇政府部门或上级单位出台有关该项目的政策调整，继续履行合同违反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的，招标人须提前 **30** 日通知中标人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合同解除招标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9.2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招标人发出的书面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招标人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中标人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招标人可向中标方发出书面解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协议：

9.2.1 中标人未能在协议约定的期限内或招标人准许的任何延期内进行服务。

9.2.2 中标人未能履行协议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

10、不可抗力

10.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 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0.2 本项目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1、专利权及知识产权

中标人须保障招标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招标人无关，中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责任与一切费用。如招标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中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12、保密条款

12.1 中标人应当对本项目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项目合同或在本项目合同期间知悉的或收到的招标人的财务、技术、产品信息、民警资料或其他工作上的文件资料、工作内容等予以保密，不得向本项目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签订并严格执行《单位保密承诺书》；中标人进入招标人工作区域的工作人员需签订《个人保密承诺书》，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12.2 中标人违反本条约定泄露招标人的涉密信息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2.3 本条款不因合同届满或解除而失效。

13、廉政条款

中标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以任何形式行贿招标人工作人员的行为，若发现并被查实

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中标人及其工作人员还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招标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中标人的礼金及吃请等，如有违反廉政纪律等行为的，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14.1 合同争议处理方式

双方必须认真履行合同条款。因本项目合同或与本项目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招标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2 合同补充和修改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并盖章确认。

15、其他约定

15.1 中标人不得将食堂劳务服务转承包或分包。

15.2 中标人负责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招标人的管理规定，劳务人员不得与就餐人员发生争吵现象，如果发生纠纷要通过招标人管理人员协调解决。

15.3 中标人主动接受招标人的监督检查，对投诉和所提出的建议问题限期整改纠正。

15.4 为福建省宏达机械有限公司职工食堂提供物资配送服务的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四）其他事项

附件 1:

职工食堂服务外包日考评汇总表

年 月 日

名称	工作细项		日考评结果		
			合格 (无扣分情况)	不合格 (存在扣分情况)	扣分项
服务团队及相关服务情况	1	人员考勤到岗情况			扣 100 元/人
	2	持证上岗情况			扣 100 元/人
	3	人员服从管理情况			扣 100 元/人
	4	制订菜谱及合理开支情况			扣 100 元
	5	饭菜品种质量情况			扣 100 元
	6	面点品种质量情况			扣 100 元
	7	工作区卫生情况			扣 100 元
	8	个人着装及卫生情况			扣 100 元/人
	9	就餐人员投诉情况			扣 100 元/人
	10	其它不符合规定的情况			扣 100-2000 元
当日合计扣款					

(元)	
备 注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第四章 合同(参考文本)

编制说明

1、签订合同应遵守民法典。

2、签订合同时，招标人与中标人应结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填列相应内容。招标文件第三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第三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3、国家有关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中标人全称）

根据招标编号为_____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合同条款；

1.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1.3 其他文件或材料：☐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2、合同标的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3、合同总金额

3.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 交付时间：_____；

4.2 交付地点：_____；

4.3 交付条件：_____。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验收

6.1 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 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1、知识产权

11.1 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招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 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招标文件第三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第三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 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4 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 其他：☐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单位负责人：	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日期： 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

- 1、本附件格式分第一册“技术商务部分格式”和第二册“报价部分格式”两册，胶装时第一册和第二册均须单独胶装。
- 2、本章格式供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使用，投标人可根据行业特点，结合本次招标技术规格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扩展，但不得对实质性条款作出变动。
- 3、投标人必须将技术商务部分和报价部分分别单独胶装，密封投标，且技术商务部分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的信息，否则该投标人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正本/副本

投 标 文 件

第一册 技术商务部分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 同 包：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联系地址：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第一册 技术商务部分

目 录

一、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函

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3、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4、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

4.1 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4.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3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4 声明函及承诺函

4.5 投标人廉政承诺书

4.6 招标服务费承诺书

4.7 投标保证金复印件

4.8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二、技术商务部分

1、标的说明一览表

2、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3、商务条件响应表

4、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须编制目录、页码

一、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1、投 标 函

致：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_____），本签名代表（全名、职务）正式被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

（一）第一册 技术商务文件

（二）第二册 报价文件

合同包 1：以方式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函，签名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2. 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投标人所提交的材料中所含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

3.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为复印件或扫描件的，均与原件一致。

4.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本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止 90 个日历日。

6. 如果发生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 条所述情况，则同意招标代理机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招标采购单位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电子邮箱：

投标人代表签名：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年月日（项目编号）投标邀请，本签名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招标标的一览表”中规定的（合同包）（标的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本签名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投标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若在评标过程中、中标公示期内、中标后和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提供虚假资料的，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且我司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将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评标过程中无论是否有对原件进行核实，我公司都对其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在中标公示期内、中标后和履行合同过程中，若招标人对我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有疑义的，我公司将提供相关原件材料予以核查。

2. 我方的资格声明正本一份，副本五份，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代表签名：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3、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1. 投标人概况：

A. 投标人名称：

B. 注册地址：

传真：电话： 邮编：

C. 成立或注册日期：

D. 法人代表：（姓名、职务）

实收资本：

其中 国家资本： 法人资本：

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E. 最近资产负债表（到 年月 日为止）。

(1) 固定资产合计：

(2) 流动资产合计：

(3) 长期负债合计：

(4) 流动负债合计：

F. 最近损益表（到年月日为止）。

(1) 本年（期）利润总额累计：

(2) 本年（期）净利润累计：

2.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投标人资格且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就我方全部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投标人代表签名：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年月 日

4、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

4.1 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附上由（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该执照真实有效。

投标人代表签名：

投 标 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按招标文件“资格标准”要求提供

4.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投标人代表姓名）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托。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 性别: 身份证号:

投标人代表: 性别: 身份证号:

单位: 部门: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附：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须盖公章）

授权方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接受授权方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

4.3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的相关材料

按招标文件“资格标准”要求提供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 期：

4.4 声明函及承诺函

4.4.1 声明函

致福建宏达机械有限公司、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 期：

4.4.2 承诺函

致福建宏达机械有限公司、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如下：

1、我公司承诺投标截止时间当日未在景弘集团有限公司和福建宏达机械有限公司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 期：

4.5 投标人廉政承诺书

福建宏达机械有限公司、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为加强招标活动中的廉政建设，防止发生商业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特向贵单位承诺如下事项：

一、参与招标活动时，除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资质要求外，我方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国家、地方关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参加招标活动，不发生损害上述原则及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三、与招标各方当事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监督机构、评审专家、工作人员及其他参与招标活动的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主要有：

1、不向上述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2、不为上述人员或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支付的费用。

3、不为上述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不为上述人员或单位提供可能影响招标活动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严格执行采购合同，自觉按合同办事。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发生本承诺书第三条中所列不良行为。

五、发现招标活动各方当事人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主动向其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机关举报。

六、自觉接受采购管理部门的监管。在招标活动中出现违反本承诺书规定行为的，自觉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因违法违规行给其他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按规定予以赔偿。

七、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必备要件。在投标时，由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否则可视为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自愿接受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

八、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4.6 招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招标中投标（项目编号： ），如获中标，我们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其他付款方式，向贵公司缴交招标服务费。

特此承诺！

投标人代表签名：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7 投标保证金复印件

4.8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 (1)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二、技术商务部分

1、标的说明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合同包	品目号	投标标的	数量	规格	来源地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合同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招标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合同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

1.2 “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备注”项下应填写关于服务标准所涵盖的具体项目或内容的说明等。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 _____

合同包	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及说明
*			

※注意：

-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 1.1 “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三章“二、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 1.2 “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
- 1.3 “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 _____（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3、商务条件响应表

项目编号：

合同包	商务条件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及说明
*			

※注意：

-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 1.1 “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三章“三、商务条件”的内容保持一致。

1.2 “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

1.3 “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

正本/副本

投 标 文 件

第二册 报价部分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 同 包：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联系电话：

投标人代表（签字）：

联系地址：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第二册 报价部分

目 录

- 1. 开标一览表

注：须编制目录、页码

1、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合同包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投标报价
1	食堂服务外包项目		小写：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